

風 險 因 素

投資股份涉及重大風險。閣下於投資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下載列我們認為屬於我們重大風險的描述。以下任何風險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股份的市價都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該等因素為可能發生或可能不會發生的或然事件，而我們無法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提供資料乃截止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後將不會更新，並受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的警示聲明所規限。

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高效設計、開發和生產迎合消費者需求的優質產品的能力。倘我們未能跟上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我們的競爭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會不時發生變化，這取決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如消費意願及購買力的變化、消費者人口結構的變化以及市場上各種IP主題的玩具及文具日益多樣化。由於：(i)我們可能無法及時識別新的市場趨勢；(ii)我們的生產設計及開發框架可能不夠高效及靈活，無法確保產品及時推出；(iii)我們可能無法緊貼生產技術的進步，難以支持我們的設計理念以及生產能夠滿足消費者需求且工藝精湛的優質產品；及(iv)我們用於產品開發的IP可能失去人氣，我們可能無法適應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持續高效地設計、開發和生產能夠成功滿足消費者需求的優質產品。此外，即使我們的產品最初取得成功，我們也可能無法保持其人氣和市場歡迎度。未能根據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持續升級產品組合，可能會對我們的銷售表現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消費者對我們若干產品類別（尤其是集換式卡牌）的需求亦受宏觀經濟因素所影響。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131.1百萬元減少35.6%至2023年的人民幣2,662.1百萬元，部分是由於COVID-19疫情對整體社會活動的影響導致對我們集換式卡牌的需求暫時下降，其中包括以奧特曼IP為主題的集換式卡牌（其於2022年及2023年為我們貢獻大部分收入）。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持續升級產品組合的工作能夠確保我們財務業績取得持續增長。

風 險 因 素

我們經營所處行業的發展情況可能未如我們的預期，且我們也有可能無法與現有或新進入的競爭對手有效競爭。

泛娛樂產品行業的發展存在不確定性，並可能受有關因素影響，如泛娛樂產品行業監管法律法規的變動、不斷變化的消費模式及偏好、消費者對泛娛樂產品的支出變化及公共衛生狀況。如泛娛樂產品行業增速下滑，甚至是停滯不前，我們的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與國內外泛娛樂產品公司競爭。我們與現有或新進入的競爭對手有效競爭的能力取決於多種因素，如品牌聲譽、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IP的受歡迎程度、IP運營能力、產品工藝及質量、產能、銷售及營銷能力、產品體驗以及吸納和保留客戶的能力。我們的某些競爭對手可能在這些方面擁有競爭優勢。隨著競爭加劇，新進入的競爭對手增加，我們可能需要投入更多管理、財務或人力資源。倘我們無法有效競爭，我們的市場份額可能會下滑，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IP矩陣中現有IP的認可度或受歡迎程度惡化，或任何我們未能成功採購、開發或商業化新IP的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提供以IP為主題的產品。我們IP矩陣中IP的認可度或受歡迎程度對我們泛娛樂產品的銷售表現至關重要，而此部分取決於我們的IP運營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總能制定及實施高效的IP運營策略，成功地保持IP的人氣。此外，我們無法控制的若干因素可能阻礙我們的IP運營工作。例如，(i)與我們合作的藝術家及其他IP合作夥伴可能無法持續創作、推出或提供我們IP矩陣中現有IP下的優質內容資源；(ii)消費者的偏好可能不斷變化而不再關注該等現有IP；及(iii)可能出現與這些現有IP有關的意料之外的負面宣傳。我們IP矩陣中現有IP的認可度或受歡迎程度的任何惡化均可能對我們的銷售表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一直在物色、開發和商業化新IP。然而，我們將無法保證我們總能發現及開發吸引消費者的IP。對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偏好的任何誤解均可能導致我們新的授權IP或自有IP的預期市場接納程度與現實情況不符。此外，鑒於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偏好瞬息萬變，我們新的授權IP或自有IP可能會失去人氣。此外，我們在IP商業化方

風 險 因 素

面的工作未必一定成功。新IP所帶來的經濟利益可能未能達到我們的預期，或甚至無法補償與授權IP有關的授權費或與自有IP有關的研發費用。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IP授權相關的風險。如果我們未能以有利條款取得、維持或重續IP授權安排，或我們的IP合作夥伴未能維持及保護其IP，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從第三方IP合作夥伴獲得用於開發泛娛樂產品的IP授權。尤其是，我們的業務運營依賴與供應商A的關係，其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五大供應商之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獲供應商A授權六個IP，包括於2022年及2023年為我們貢獻了大部分收入的奧特曼IP。此外，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按收入貢獻計，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五大IP主題產品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064.4百萬元、人民幣2,393.5百萬元及人民幣8,653.0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98.4%、89.9%及86.1%。我們可能倚賴一個或多個可能佔各期間收入較大部分的主導IP，這種倚賴將構成集中風險。例如，雖然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五大IP主題產品的整體毛利率與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整體毛利率並無重大偏差，但具有重大收入貢獻的IP主題產品的毛利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取決於（其中包括）IP（尤其是具有重大收入貢獻的IP）的受歡迎程度以及我們維持相關IP授權的能力。我們與IP合作夥伴簽訂授權協議的期限通常介乎一至十年，且協議通常不會自動續期。未經相關IP合作夥伴事先同意，我們通常無權在授權終止後三個月後銷售根據授權IP開發的任何產品。倘若我們未能續簽授權協議，或未能在授權終止後的指定期限內出售相關存貨，則我們可能面臨該等存貨陳舊報廢的風險。未能按類似條款維持及重續授權協議，或根本無法維持及重續有關協議，可能會對我們以相關IP為主題的產品的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造成負面影響。此外，儘管我們致力通過與更廣泛的IP持有者合作使我們的IP矩陣多樣化，但我們可能無法按預期根據協議從目標IP持有者獲得授權，或根本無法從目標IP持有者獲得授權。

此外，IP合作夥伴可能無法維持及保護其IP權益，這可能會影響我們使用其所授權的IP。例如，屬分授權人的IP合作夥伴未必能夠維持及重續其與IP持有者的授權協議，而IP合作夥伴的IP權益可能會受到質疑。倘IP合作夥伴未能維持或保護其IP權益，我們獲其授權的IP權益可能會無效且不具法律效力，我們可能被要求停止開發、生產及銷售以相關IP為主題的產品，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終止一項或多項授權協議、以較不利的條款重續授權協議、未能按預期根據協議從目標IP持有者獲得授權或IP合作夥伴未能維持及保護其IP，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由經銷及直營渠道組成的多渠道銷售網絡銷售我們的產品。如果我們未能有效開發、管理、監督和協調該等銷售渠道，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銷售渠道管理相關風險。例如，我們對銷售渠道合作夥伴的控制有限。任何銷售渠道合作夥伴不遵守我們的要求及政策，或違反與我們的協議，如濫用我們的標誌、違反我們的指引或不當的營銷活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產品銷售產生負面影響、影響消費者體驗或損害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此外，我們的部分經銷商可能會將我們的產品出售予次級經銷商。一般而言，我們並無與該等次級經銷商訂立協議，因此無法控制他們的銷售活動。概不保證我們的銷售渠道合作夥伴或次級經銷商將一直遵守我們的指引及銷售策略，也不保證他們不會就我們產品的市場份額相互競爭。倘我們的銷售渠道合作夥伴或次級經銷商未能及時向其客戶銷售我們的產品、存貨過多或採取與我們指引及銷售策略不符的行動，我們未來的產品銷售可能會下降，且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有效維持及優化銷售網絡以在中國建立及深化佈局的能力，而這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若干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例如，倘我們未能與我們現有的銷售渠道合作夥伴維持穩定的關係、與他們發生糾紛，或未能以有利條款與新銷售渠道合作夥伴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或倘銷售渠道合作夥伴的採購量下降，我們可能無法在廣泛地區保持我們的市場地位，尤其是考慮到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來自經銷商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2.7%、80.8%及80.2%。倘我們未能成功實施我們的發展及增長計劃，無法為我們的銷售網絡獲得充足的資源及運營支持，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考慮到我們銷售網絡的規模，我們面臨銷售渠道間蠶食的風險。倘我們未能在銷售網絡擴張中有效協調現有銷售渠道或新渠道，我們的銷售渠道合作夥伴或自營店可能會同類蠶食，在此情況下，我們銷售網絡可能無法實現預期水平的表現或增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生產工藝可能無法一直滿足消費者對工藝的需求。未能跟上生產技術的進步可能會削弱我們在行業中的競爭優勢。

我們致力以精湛的工藝生產優質產品。然而，鑒於生產工藝的快速發展，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在生產工藝及工藝方面於業內能一直保持前列，以迎合消費者偏好。未能緊跟生產技術進步或未能設計及生產迎合消費者偏好的產品可能導致我們的市場份額下滑，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提高生產能力及擴大產能。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在生產設施擴張及升級方面的工作能夠滿足我們的預期需求。我們提高產能的能力可受多項因素所影響，如未能(i)為我們的新生產基地物色合適地點；(ii)籌集足夠的資金及維持營運資金，以建立及運營我們的新生產基地，升級我們的生產工藝及設備，提升生產流程智能化水平；(iii)及時從相關政府部門取得環境及監管批准、施工許可證、其他許可或執照，或完成施工驗收備案、消防相關備案及／或程序；或(iv)為我們的生產設施擴張及升級計劃招聘、保留和培訓合資格僱員。

未能提高生產能力及擴大產能可能會阻礙我們滿足客戶需求及前景的能力。此外，即使我們成功地實施生產設施擴張及升級計劃，如果未來市場需求下降，我們可能面臨過度擴張的風險。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收回建設新生產基地及維持擴大產能所產生的成本，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卡游品牌的市場認可度。對我們品牌聲譽的任何損害，或未能有效推廣我們的品牌，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聲譽對我們觸達消費者，以及維持與IP合作夥伴或經銷商等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至關重要。任何涉及我們、我們的管理層、我們的產品、TCG活動、我們的授權或自有IP、我們的消費者、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負面宣傳均可能對我們的品牌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化解此類負面宣傳，並可能須發起或採取防禦性媒體活動及法律行動，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營銷或法律開支，並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有效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品牌推廣工作及營銷活動將如我們預期般打動受眾及有效地吸引消費者。倘未能以具性價比的方式進行品牌推廣及營銷，則可能導致營銷開支增加，並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隨著我們的業務規模擴大，我們可能需要遵守更多與我們的品牌推廣及營銷活動有關的監管要求，這可能會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並增加運營的複雜性。

我們部分業務的經營歷史相對有限，其可能會面臨不可預知的發展挑戰。

我們在集換式卡牌以外若干玩具銷售和文具銷售方面的歷史相對有限。例如，我們於2021年將玩具產品擴展至徽章，於2022年擴展至貼紙，並於2023年擴展至人偶。於2022年，我們的產品矩陣進一步拓展至文具。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來自銷售集換式卡牌以外玩具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人民幣244.0百萬元及人民幣1,344.4百萬元；而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來自銷售文具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0.9百萬元、人民幣239.6百萬元及人民幣512.5百萬元。該等業務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波動性相對較高，並可能面臨不可預知的發展挑戰。例如，我們可能需要時間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擴大產能、與業務合作夥伴建立關係，以及提高該等產品類別的品牌知名度，我們可能需要投入大量資源提高我們的能力。如我們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發展該等業務，我們涉足該業務的決定可能會帶來不同挑戰，致使因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而難以評估該等業務的前景。

我們的競爭力部分取決於我們獲取、維持及保護我們IP權益的能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註冊或擁有96項專利、34項商標及一個域名，我們認為其對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我們盡可能依賴一系列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利、商標、版權及商業秘密保護法律以及保密程序及合約條文，來保護我們的IP權益。然而，該等法律、程序及合約條文可能僅提供有限保障，我們的任何IP權益均可能受到質疑、失效、規避、侵犯或盜用，例如被偽造者侵權。與保護我們IP權益相關的成本或較高昂。此外，我們正在註冊若干IP權益，且無法保證該等IP權益及其他IP申請能夠及時獲得批准，或根本無法獲得批准。未能獲取、維持及保護我們的商標、版權及其他IP權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在不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權利的情況下經營我們的業務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

鑒於若干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權利範圍的固有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商務實踐未曾且未來亦不會侵害、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的任何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權利。由於泛娛樂理念圍繞IP展開，我們運營所在的泛娛樂產品行業經常涉及IP爭議。IP訴訟通常複雜，結果難料。我們可能不時面臨第三方的IP侵權申索。例如，我們生產及銷售以若干有爭議奧特英雄形象為主題的產品的行為，於2022年在若干IP訴訟中被裁定為侵犯某第三方的IP權益，且我們根據最終判決被責令停止生產及銷售該等產品。根據最終判決，由於我們在合法IP許可中履行了合理謹慎義務，作為我們生產及銷售活動的基礎，我們不對侵權造成的損害承擔責任。於2022年，我們已根據相關最終判決停止生產及銷售以有爭議奧特英雄形象為主題的產品。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來自以有爭議奧特英雄形象為主題的產品的銷售單位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0.5百萬元、零元及零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0.01%、零及零。隨著我們作為上市公司獲得更高的知名度及市場曝光度，我們亦可能面臨更大的IP訴訟風險。第三方可能會聲稱我們的產品或活動侵害、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其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或其他專有權利。就該等指控及訴訟進行辯護可能成本高昂、耗費大量時間、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運營的注意力及延遲我們的產品推出。此外，倘我們被發現侵害、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的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或其他專有權利，我們可能須支付巨額賠償或受到禁止我們銷售若干產品的命令、判決或行政處罰，或對我們施加其他責任。任何侵犯他人IP權益的指控（即使毫無根據）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破壞我們的品牌形象。此外，我們對有爭議IP權益的使用可能會受到限制，這可能會對我們的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過往經營業績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經歷收入波動。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131.1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的人民幣2,662.1百萬元。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662.1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0,056.9百萬元。我們於2022年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96.0百萬元，而2023年的淨利潤則轉為人民幣449.5百萬元。我們於2024年錄得淨虧損人民幣1,241.5百萬元，而於2023年錄得淨利潤人民幣449.5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

風 險 因 素

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描述」。我們的未來增長及盈利能力受眾多因素影響，例如(i)推動中國泛娛樂產品行業發展的一般因素，包括中國整體經濟增長、中國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消費支出水平以及不斷變化的消費模式；(ii)我們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成功實施業務發展戰略的能力；及(iii)我們有效管理成本及開支並不斷提高運營效率的能力。我們於2022年產生淨虧損，主要是由於與我們的A輪優先股有關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由於[編纂]後A輪優先股將轉換為普通股，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將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我們預計[編纂]後不會產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任何進一步公允價值變動。因此，閣下不應依賴我們的過往經營業績作為我們未來表現的指標。

我們過去錄得流動負債淨額，而未來可能會繼續遇到同樣情況。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917.5百萬元、人民幣2,504.7百萬元及人民幣2,440.9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流動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為與我們的A輪優先股有關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因[編纂]後A輪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故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我們預計將實現淨流動資產狀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不會出現流動資金問題。倘我們無法保持足夠的現金及融資，我們可能並無足夠的現金流量為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指我們應收客戶的款項。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5.0百萬元、人民幣96.9百萬元及人民幣139.0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i)就發行普通股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ii)預付開支；(iii)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及(iv)與若干OEM供應商的租賃及合作項目的押金。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55.5百萬元、人民幣467.4百萬元及人民幣415.2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及「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討論－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根據

風 險 因 素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我們的信貸風險進行減值評估。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9(b)。倘發生違約及信貸風險增加，我們可能會產生減值虧損，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我們的非上市股權投資。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16。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28.9百萬元及人民幣23.5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分別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零元、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估值而定。我們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預期波幅、因缺乏市場流通性而折讓及無風險利率）評估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且本身存在不確定因素。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其他估計和判斷的變動均可嚴重影響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補助及補貼的任何減少或終止均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收到非經常性政府補助及補貼。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政府補助及補貼分別為人民幣10.7百萬元、人民幣256.4百萬元及人民幣139.6百萬元。政府補助及補貼的時間、金額及條件由政府全權酌情決定。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可繼續獲得任何該等政府補助及補貼，而政府補助及補貼的任何減少或終止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控制或影響我們產品的二次交易。若干在二次交易中的不當行為或定價可能都會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及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我們的產品可能存在二次交易。我們可能無法控制或影響此類二次交易，且在此類二次交易中可能存在不當行為或定價。例如，我們的產品包裝袋或盒子可能被打開並重新包裝，其中稀有產品被挑選出來加價出售，而其餘產品則被重新包裝，以新

風 險 因 素

包裝袋或盒子轉售予不知情的消費者。稀有產品的加價二次出售，再加上自重新包裝的包裝袋或盒子獲得稀有產品的概率降低，可能會對消費者的感知及體驗產生負面影響。此外，任何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不合理的低價二次出售亦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定位及產品受歡迎程度產生負面影響。諸如此類的不當行為或定價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及業務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假冒產品可能會對我們的銷售產生負面影響並損害我們的品牌聲譽。

我們可能會發現存在第三方產品未經我們的適當許可或授權以我們的品牌名稱或商標在市場上出售的情況，或存在產品以與我們的品牌名稱或商標相似者出售的情況。起訴侵犯我們權利及產品的任何訴訟可能代價高昂，並可能分散管理層注意力及其他業務資源。由於難以將該等產品與我們的產品區分開來，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及時地識別及處理假冒問題，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聲譽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採購的原材料及半成品有關的任何短缺、價格波動或質量問題或供應鏈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生產中使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紙張及油墨。就包裝而言，我們主要使用鋁膜袋及紙板箱等材料。我們向中國的大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我們亦為生產採購若干半成品。請參閱「業務－生產及採購－採購」。我們可能面臨與自然災害及勞工短缺等不受我們控制的因素相關的供應鏈風險。我們採購的材料及半成品的任何短缺、價格波動或供應中斷均可能導致生產中斷，並導致我們無法提供足夠的產品以滿足市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從而導致銷售損失。我們亦可能面臨成本增加，而我們可能無法將其轉嫁予客戶。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對我們採購的材料及半成品的檢驗足以識別所有明顯或隱藏缺陷。我們生產中使用的材料及半成品的任何質量問題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出現缺陷，並使我們面臨潛在的責任及索賠。儘管我們通常要求供應商就我們因材料及半成品缺陷造成的損失作出彌償，但有關我們產品缺陷的潛在責任及索償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會在生產過程中遇到延誤、中斷或事故，這可能會導致銷量流失。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使用印刷設備、模切機、注塑機、燙金機、配件組裝機、發卡機及包裝機等設備，並努力提高生產過程的自動化及數字化水平。與設備維護及維修有關的任何重大停機時間或信息系統的任何故障均可能對我們的生產造成延誤及中斷，阻礙我們的生產效率，並可能導致銷售損失。使用生產設備亦可能導致事故，中斷我們的生產，並導致法律及監管責任，例如與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有關的責任。與使用我們的生產設備引起的事故有關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抵銷與該等事故有關的索賠所造成的損失。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不會發生事故，此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自然或人為災害，如火災、洪水、風暴、地震、爆炸、公共衛生狀況、極端天氣、罷工、恐怖主義行為、戰爭以及其他中斷，如停電停水，我們的生產可能會出現延誤、中斷或事故，其中大部分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任何該等事件均可對我們的生產造成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我們的產品設計、開發和製造過程中，由於質量控制失誤而導致的任何產品質量問題都可能對我們的品牌知名度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

我們通過在採購、生產、產成品檢查及產品認證中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流程，努力提供優質可靠的產品。請參閱「業務－質量控制」。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遇到任何產品質量問題。質量問題可由多種成因引起，例如(i)產品設計缺陷；(ii)生產使用劣質材料及半成品；或(iii)生產及檢測流程的不正當行為。特別是，我們委聘第三方設計服務公司及OEM供應商協助我們進行產品設計及生產。未能控制第三方所提供服務及產品的質量，可能會導致我們本身的產品出現質量問題。任何質量問題均可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索賠或法律訴訟，進而對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面臨存貨管理風險，可能面對存貨減值、短缺或過剩。如果我們無法準確預測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產成品及在產品。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230.3百萬元、人民幣372.8百萬元及人民幣735.8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67.0天、127.4天及66.3天。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討論－存貨」。我們須保持足夠的存貨水平以成功運營我們的業務，並避免存貨過剩。未能預測消費者需求或任何影響我們產品銷售的意外事件均可能令我們面臨存貨報廢，或導致存貨價值下降或存貨減值。特別是，我們可能會受到經銷商的採購決定及策略影響。如果我們未能成功管理存貨，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因儲存產品的倉庫發生任何重大干擾而受到不利影響。我們面臨與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相關的風險。

我們在浙江省義烏市運營一個物流中心。請參閱「業務－存貨管理、倉儲及物流」。倉庫受到重大干擾，不論是由於自然災害、公共衛生狀況、勞工短缺、火災或其他原因，或是我們倉庫的存儲環境出現任何意外及不利變動，均可能中斷我們的運營，此可能導致產品交付延遲，或甚至產品受到破壞。儘管我們為存貨損失及損害投保，但有關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且任何延遲交付可能無法獲得補償。長期的業務中斷亦可能導致銷量流失。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委聘獨立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將我們的產品從生產基地運送至物流中心，並從物流中心運送至客戶。我們對第三方物流提供商的依賴可能會使我們面臨潛在的服務中斷或低效風險。如果該等提供商由於運營問題、財務困難或其他不可預見的情況而未能履行其服務責任，我們以及時和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向客戶交付產品的能力可能會受到影響，可能導致產品銷售下降及收入損失。此外，物流服務提供商不當處理我們的產品亦可能導致產品損壞，從而導致產品責任或索賠，以及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針對我們行業和業務的現行法律、法規或政策的變化，新法律、法規或政策的實施，或對其的新詮釋，可能會損害我們的競爭能力，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中國泛娛樂產品行業監管法律法規及政策。有關該行業的監管制度一直變化，並不時推出新的法律法規及其他監管措施，例如《印刷業管理條例(2020修訂)》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2020修正)》。此外，《盲盒經營行為規範指引(試行)》於2023年6月8日頒佈，反映出近期監管機構對盲盒經營活動的審查力度有所加強。請參閱「監管概覽」。該等法律法規日後可能會變得更加全面及嚴格，且監管制度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i)我們可能在業務上產生更多合規成本並在推出新產品時面對挑戰；(ii)我們可能在取得相關監管審批方面遭遇巨大困難；及(iii)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可能在範圍、內容、格式及其他方面受到限制。

此外，我們可能須終止與未能及時或根本不遵守法律法規的客戶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合作，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需遵守環境保護、健康和安全管理法律法規。現行法律法規的變化可能會導致我們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

我們從事泛娛樂產品的生產，並須遵守與環境保護、健康和安全管理有關的法律法規。請參閱「監管概覽」。我們可能會產生持續的合規成本，並因現有環境保護、公共衛生安全、消防安全及其他健康和安全管理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變動而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例如金錢損失及罰款，從而影響我們的產能，甚至導致我們的業務運營暫停。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取得或維持任何我們運營所需的批文、執照及許可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要求我們不時取得及重續多項批文、執照及許可證，例如印刷經營許可證。請參閱「監管概覽－關於線下業務的法規－關於生產的法規」。倘我們未能及時或根本無法就運營取得、維持或重續任何必要的批文、執照或許可證，或倘我們的運

風 險 因 素

營範圍超過適用批文、執照及許可證批准的範圍，則我們可能會受到罰款、處罰或暫停運營，或甚至吊銷經營執照，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按照適用法律法規為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用人單位必須為職工繳納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部分附屬公司已委聘第三方機構為若干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根據第三方機構與我們有關附屬公司訂立的協議，第三方機構有責任為我們的相關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第三方機構未能繳納社會保險費或住房公積金的重大事件。然而，倘該等機構未能按照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為及代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或住房公積金，我們可能會因未能履行我們作為僱主繳納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的義務，而受到地方社會保險部門及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的處罰。此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租賃權益或租賃物業可能存在缺陷，且我們的若干物業租賃可能受到質疑。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就業務運營租賃127處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出租人未能向我們提供48處租賃物業的產權證書或業主授權證明。請參閱「業務－物業」。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對於我們租賃相關出租人未持有有效產權證書或未辦妥必要手續的物業，我們不會受到任何針對我們的主張、訴訟或其他行動。如任何該等主張成功，租約可能會受到影響或被視為無效，而我們可能會被要求搬離該等相關物業。倘我們未能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物色合資格的替代物業，或倘我們因對我們租賃出租人未持有有效產權證書或未辦妥必要手續的物業的主張而須承擔任何重大責任，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依照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向相關房地產管理機關登記我們127處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請參閱「業務－物業」。據我們的

風 險 因 素

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未登記並不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及其可執行性，但我們可能會因未登記而被處以每份該等租賃協議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我們11處租賃物業取得或完成施工或消防相關許可證、備案或程序。具體而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尚未就兩處用於義烏生產基地的租賃物業及一處用於東莞生產基地的租賃物業取得施工許可證，及／或未完成建設工程竣工驗收備案及／或消防相關備案及／或程序；及(ii)我們尚未就八處用於線下旗艦店的租賃物業完成消防相關備案及／或程序。請參閱「業務－物業」。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未能辦妥消防相關備案及／或程序可能導致我們被暫停使用相關租賃物業，並就每項相關租賃物業被處以介乎人民幣3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元的罰款。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i)與八處用於線下旗艦店的租賃物業相關的潛在最高罰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及(ii)與兩處用於義烏生產基地的租賃物業相關的潛在最高罰款金額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及與一處用於東莞生產基地的租賃物業相關的潛在最高罰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此外，我們預計將產生搬遷成本約人民幣1.2百萬元，以整改與兩處用於義烏生產基地的租賃物業有關的不合規情況。再者，由於欠缺相關的消防相關許可證、備案或程序，我們可能需要暫停該等租賃物業的運營並搬遷至其他場所。有關整改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

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我們全部的潛在損失。

我們為日常業務經營投保。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將足以涵蓋與我們業務經營有關的所有風險。倘我們蒙受巨額損失及責任而並無由保單承保，我們可能須承擔超出不足額承保的損失。因此，我們可能蒙受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信息系統可能會遇到系統故障、中斷或安全漏洞。

我們的業務運營依賴我們的信息系統以達成不同功能。該等系統對於保持運營效率、數據準確性和及時決策至關重要。然而，我們的信息系統面臨多種風險，包括系統故障、數據不準確、網絡攻擊、數據洩露及其他安全事件。任何有關事件均可能擾

風 險 因 素

亂我們的運營，損害我們的數據，並導致重大的補救成本、法律責任及聲譽損害。此外，我們的信息系統需要定期更新及升級，以緊貼技術進步及不斷變化的業務需要。該等更新及升級需要大量投資，並可能導致系統中斷或相容性問題。

我們亦委聘若干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開發、升級及維護若干信息系統。該等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未能履行其服務責任可能會影響我們信息系統的效能。此外，該等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任何違約或終止服務均可能導致我們信息系統運營中斷，且我們可能會因物色替代服務供應商而產生額外成本及延誤。

與網絡安全、數據隱私和保護有關的法律法規的變動均可能使我們捲入法律或行政程序，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和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以通過線上渠道觸達和收集部分消費者的交易信息。請參閱「業務－數據隱私及保護」。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須遵守不同的數據隱私、保護及安全法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經修訂《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及《個人信息保護法》。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線上業務的法規－關於網絡安全、隱私和數據保護的法規」。有關數據隱私及保護的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普遍複雜且不斷變化，因此可能不時出現變更。此外，我們亦可能須遵守有關數據隱私及保護的額外監管要求，此可能需要調整我們的數據框架並產生額外成本。對我們在數據收集、使用、存儲、保留、轉讓、披露及其他處理以及網絡安全方面的做法或政策存有任何憂慮，均可能使我們須承擔潛在責任及聲譽受損。此外，數據保護及隱私的監管制度複雜且不斷發展，此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及運營複雜性。任何未能密切監察相關監管發展均可能使我們須承擔潛在責任，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僱員、業務合作夥伴及其僱員和其他相關人員的不當行為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聲譽受僱員、業務合作夥伴和其僱員以及其他相關人員行為的重大影響。儘管我們努力實施嚴格的監督機制及道德指引，但未必能夠預防或發現該等有關方的不當行為。該等有關方的不當行為，包括欺詐活動、不道德的商業行為、

風 險 因 素

回扣、賄賂或任何其他不符合本公司政策及價值觀的行為，均可能導致我們面臨運營風險、潛在責任及聲譽受損、導致客戶或消費者流失、市場份額下降以及在吸引和留住業務合作夥伴方面可能遇到困難。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履行重要職能的關鍵僱員的持續努力。如果我們無法吸引及留住合資格人員，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經營取決於我們的管理層（尤其是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的不斷努力。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倘一名或多名管理層成員無法或無意繼續效力於我們，我們未必或根本不能及時物色替任人選。我們可能產生額外開支以招聘及留聘合格替任者。此外，我們的管理層可能加入競爭對手或成立競爭公司。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執行與管理層的僱傭協議中所載列的合約權利。因此，我們一名或多名管理層成員可能不再為我們的業務提供服務，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不時捲入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其他法律和合約糾紛、申索和行政程序。

我們可能會不時涉及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各種訴訟、法律或合約爭議、申索或行政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與供應商、客戶、消費者、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第三方之間的各種爭議或申索。進行中或面臨的訴訟、法律或合約爭議、申索或行政程序可能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及其他資源。另外，任何訴訟、法律或合約爭議、申索或行政程序最初並不重大，但由於各種因素，如爭議標的事項、損失可能性、爭議金額及涉及各方，則可能升級並變得對我們至關重要。倘作出對我們不利的裁決、裁定或判決或倘我們與任何第三方和解，我們可能須付出巨額賠償或承擔其他責任。此外，訴訟、法律或合約爭議、申索或行政程序產生的負面報道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品牌及產品形象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公共衛生狀況、戰爭、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運營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公共衛生狀況、戰爭、恐怖主義行為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可能會對我們業務所在地區的經濟、基礎設施和人民生活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運營可能會受到洪水、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乾旱、電力、水或燃料短缺、信息系統故障、損壞和失效、意外維護或技術問題的威脅，或者易受潛在戰爭或恐怖襲擊的影響。嚴重的自然災害可能會導致人員傷亡、資產毀壞以及我們的業務和運營中斷。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也可能傷害我們的僱員、造成生命損失、中斷我們的業務運營並損害我們的市場。任何這些因素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均可能對整體商業情緒和環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經營所在地區因而出現不確定性，導致我們的業務遭受我們無法預測的損失，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授出並可能繼續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出股權工具的獎勵，這可能會導致股東的股權被稀釋，並可能會導致股份支付開支增加。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股份支付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99.6百萬元、人民幣274.1百萬元及人民幣1,795.2百萬元。為進一步激勵我們的僱員，我們可能會採納其他股權激勵計劃並授出額外的股權獎勵。發行與我們股權激勵計劃有關的股份可能稀釋我們現有股東的股權，並產生大量股份支付開支，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著開拓海外市場的挑戰。

我們考慮在未來戰略性地開拓我們的海外市場版圖。我們在海外市場的規劃中業務面臨著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相關的風險。在若干國家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國家間政治和經濟關係惡化、制裁和出口管制、國際貿易法規及貿易保護措施的負面影響，並可能面臨其他地緣政治挑戰，包括經濟和勞工條件、關稅、稅收和其他成本增加以及政治不穩定。此外，我們的全球擴張計劃在業務本地化及與海外市場中擁有更多本地資源的競爭對手競爭方面亦面臨挑戰。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海外市場擴張計劃能夠成功實施。

風 險 因 素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2022年及2023年，我們分別錄得匯兌差額收益淨額人民幣1.3百萬元及零元，我們於2024年則錄得匯兌差額虧損淨額人民幣1.2百萬元。我們可能會受到匯率波動的影響，這可能於未來導致匯兌損失。對沖的可用性和有效性可能有限，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對沖我們的風險敞口，或者根本無法對沖我們的風險敞口。

在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的相關風險

若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經濟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發生變動，未能應對該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絕大部分資產和業務均位於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受到整體經濟和社會狀況的影響。全球市場的任何經濟衰退（不論實際或預期）、經濟增長率的進一步下降或其他不確定的經濟前景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經濟或社會環境的變化可能會增加我們的成本，增加我們面臨的法律和商業風險，擾亂我們的運營並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此外，包括消費者偏好、社會規範或人口趨勢等在內，這些社會狀況亦可能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因此，我們預測及有效應對該等變化的能力是我們業務取得成功的關鍵。然而，預測或影響該等因素通常超出我們的能力之外。未能適應經濟、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運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體系可能不時出現變動，此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受其司法管轄區法律體系的若干變動所影響，其為基於成文法的民法體系。有別於普通法體系，民法體系下的過往法院判決可作為參考，惟先例價值有限。近期頒佈的法律及法規可能不足以涵蓋市場經濟活動的所有層面。具體而言，部分該等法律法規對我們業務的應用仍在演變之中。由於地方行政及法院機關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在詮釋及執行法定條文及合約條款方面具有若干酌情權，故可能難以評估行政及法院訴訟的結果以及我們所擁有的法律保障水平。地方法院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可酌情拒絕執行外國裁決或仲裁裁決。該等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對法律規

風 險 因 素

定相關性的判斷以及我們執行合約權利或申索的能力。此外，監管方面的變更可能會被不當或輕率的法律行動、有關第三方行為的索償或威脅利用，以試圖向我們收取款項或利益。此外，行政及法院訴訟程序可能曠日持久，導致產生巨額成本及分散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

我們經營所處的市場及其他地方可能會採納或詮釋若干適用於我們的法律及法規，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對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審查及監管可能會進一步加強，而我們可能須投入額外的法律及其他資源以符合該等監管規定。現行法律或法規的變動或我們經營所處的市場實施新的法律法規可能會減緩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增長，並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須遵守與中國政府當局所發佈與境外上市有關的新法律法規的額外監管規定。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上市條例」）。境外上市條例適用於中國境內公司發行人進行的境外證券發行上市，該等中國境內公司包括(i)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ii)在境外註冊成立但在中國境內有實質業務的公司。境外上市條例規定了直接及間接境外發行的監管備案安排，並明確了境外市場間接境外發行的認定標準。境外上市條例可能使我們日後須遵守其他合規要求，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辦理境外上市條例項下的備案手續，或根本無法辦理備案手續。倘我們未能完全遵守新的監管規定，可能會嚴重限制或完全阻礙我們繼續向投資者發行證券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干擾，並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導致我們的證券價值下跌。

在針對我們、我們的董事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外國判決時，閣下的追索權可能有限。

我們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此外，我們的絕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現居於中國內地。因此，投資者可能難以在中國內地直接向該等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中國內地直接對我們或他們執行中國內地境外法院作出的判決。

風 險 因 素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內地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據此，持有香港法院最終法庭判決的一方如根據書面管轄協議在民商案件中要求獲付錢款，則可在中國內地申請承認及執行有關判決。同樣，持有中國內地法院最終判決的一方如根據書面管轄協議在民商案件中要求獲付錢款，則可在香港申請承認及執行有關判決。書面管轄協議指雙方當事人在2006年安排生效日期後訂立的任何書面協議，當中明確指定中國內地法院或香港法院對爭議具有唯一司法管轄權。因此，如果爭議雙方未同意訂立書面管轄協議，便不可能在中國內地執行香港法院的判決。儘管2006年安排自2008年8月1日開始生效，但根據2006年安排提起的任何訴訟的結果及有效性仍具有不確定性。於2019年1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區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旨在根據書面雙邊管轄協議以外的準則建立一個更加清晰及明確的機制，以在中國內地與香港相互認可及執行更廣泛的民商事案件判決。2019年安排將僅於實施日期（仍為未知之數）生效。2019年安排生效後將取代2006年安排。然而，2006年安排將繼續適用於2019年安排生效前簽訂的書面管轄協議。因此，2019年安排生效前，可能難以於中國內地認可和執行外國法院判決。

我們的股息支付受適用法律法規的限制。

由於本公司為一家控股公司，我們依賴附屬公司股息以滿足現金需要，包括償還本集團可能產生的任何債務。根據現有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中國附屬公司累計稅後利潤（如有）中支付，該利潤乃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另外，我們的各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劃撥稅後利潤（如有）的至少10%至若干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該等公積金不可用作現金股息分派。此外，於未來，倘我們的任

風 險 因 素

何中國附屬公司產生自有債務，規管該債務的文據可能會限制其向本公司支付股息或其他付款的能力。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未能向本公司分派股息或其他付款可能會嚴重影響供我們業務開發及發展之用的可用資金。

我們的某些外匯交易須遵守外匯監管規定。

我們幾乎所有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其兌換及匯付受限於若干外匯法規。我們可將部分收入轉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我們的外幣責任，例如支付就股份宣派的股息（如有）。可用外幣短缺可能會限制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將足夠的外幣匯出中國，或以其他方式償付其外幣計值債務的能力。無法保證根據若干匯率，我們將有足夠外匯以應付外匯需要。例如，根據中國目前外匯規管制度，我們以經常賬進行的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毋須獲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但我們須出示有關交易的相關證明文件，並於中國境內擁有進行外匯業務所需牌照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該等交易。然而，除另獲法律許可外，以資本賬進行的外匯交易一般須得到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批准或登記。任何外匯不足可能限制我們獲取充裕外匯以向股東派付股息或償付任何其他外匯債務的能力。倘我們未能獲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將人民幣兌換成任何外匯作任何上述用途，則我們潛在境外資本支出計劃（甚至業務）可能受到影響。此外，不遵守任何適用的外匯法規可能會使我們受到行政處罰及罰款，並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聲譽。

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我們可能被歸類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可能須就其全球應課稅收入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外成立但在中國境內設立「實際管理機構」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即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其待遇與中國企業類似。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將「實際管理機構」界定為對企業的「生產經營、人員、賬務、財產等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和控制的機構」。此外，《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或82號文）規定，若干境外中資企業（是指由中國境內的企業或企業集團作為主要控股投資者，在境外依據外國（地區）法律註冊成立的企業），在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情況下，

風 險 因 素

將被歸類為居民企業：(i)企業負責實施日常生產經營管理運作的高層管理人員及其高層管理部門履行職責的場所主要位於中國境內；(ii)企業的財務決策和人事決策由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決定，或需要得到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批准；(iii)企業的主要財產、會計賬簿、公司印章、董事會和股東會議紀要檔案等位於或存放於中國境內；及(iv)企業1/2(含1/2)以上有投票權的董事或高層管理人員經常居住於中國境內。國家稅務總局隨後就82號文的實施提供了進一步指引。

儘管82號文僅適用於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企業，但該通知中規定的標準可能反映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如何應用「實際管理機構」測試來確定所有離岸企業的稅務居民身份的總體立場。由於本公司的所有營運管理目前位於中國，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可能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倘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他們可能須按其全球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惟其自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如有)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而該等股息收入須為「中國居民企業從其直接投資的中國居民企業取得的股息」。然而，就該等目的而言，何類企業將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未來仍有待詮釋。我們的附屬公司倘若按全球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可能會大幅加重我們的稅務負擔並影響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

閣下可能須就我們派付的股息繳納中國預扣稅及就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在中國與閣下所居住司法管轄區之間的任何適用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的前提下，中國預扣稅通常適用於向「非居民企業」(即在中國沒有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或雖有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但其相關收入與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投資者支付來自中國的股息，稅率為10%。倘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而實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則有關收益一般須繳納10%的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向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支付的來自中國境內的股息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以及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而實現的來自中國境內的收益一般須按適用個人的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適用的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任何中國稅項均可減免。倘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我們就股份支付的股息或轉讓股份所實現的收益可能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並因此須繳納上述中國所得稅。倘通過轉讓股份實現的收益或向我們的非居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被徵收中國所得稅，則閣下於股份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受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法律及法規變動所規限，並可能受其影響。

倘規管稅收優惠待遇的法律及法規出現任何變動或我們的實際稅率因任何其他原因而上升，則我們的稅項負債將相應增加。此外，相關的政府機關可能會修訂或重述有關所得稅、預扣稅、增值稅及其他稅項的法規。不遵守適用稅務法律法規亦可能導致相關稅務機關對我們進行處罰或罰款。適用稅務法律法規的調整或變動以及稅務處罰或罰款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收優惠待遇。請參閱「財務資料－重要會計政策及估計－重大會計政策－所得稅」。中國政府機關授予我們的稅收優惠待遇須接受審批並可能在日後調整或撤銷。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目前享有的稅收優惠待遇將能成功重續。概無法保證地方稅務機關日後不會改變其立場及終止我們的任何現行稅務待遇。終止我們現有的任何稅務待遇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的納稅義務並對我們的淨收入產生不利影響。

有關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提供貸款及進行直接投資的法規可能延遲或阻止我們將[編纂]用於向我們的部分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進行額外出資。

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轉移的任何資金（無論是作為股東貸款還是作為增加註冊資本）均須經中國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或向其登記。根據有關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法規，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增資須向商務部或其地方派出機構申報，並在中國其他政府部門登記。此外，(i)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取得的任何境外貸款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派出機構登記，及(ii)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不得取得超過法定限額的貸款。我們可能無法就我們未來直接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注資或境外貸款及時完成有關申報或登記，或甚至可能根本無法完成有關申報或登記。倘我們未能完成有關申報或登記，我們使用本次[編纂]及資本化中國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我們為業務提供資金及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通過股東或非中國控股公司轉讓而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股權須遵守有關法規。

2015年2月3日，國家稅務總局頒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7號文」），廢除《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加強非居民企業股權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管理的通知》（「698號文」）的若干條文。7號文為有關中國稅務機關對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資產（包括股權）（「中國應稅財產」）的審查提供全面指引，並同時加強對該等轉讓的審查。例如，7號文列明，如果非居民企業通過出售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國應稅財產的海外控股公司的股權而間接轉讓該等中國應稅財產，且有關轉讓被視為因規避企業所得稅繳納義務而作出而不具有任何其他真誠商業目的，則有關轉讓可能被中國稅務機關重新分類為直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

儘管7號文載有若干豁免，但不確定7號文中的任何豁免是否將適用於轉讓股份或我們未來於中國境外進行涉及中國應稅財產的任何收購，或中國稅務機關會否應用7號文對有關交易進行分類。因此，中國稅務機關可能將屬非居民企業的股東轉讓股份或我們未來於中國境外進行涉及中國應稅財產的任何收購視為須遵守上述規定，從而可能令股東或我們承擔額外的中國稅項申報義務或納稅責任。

[編纂]相關的風險

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股份的流動性及市價可能會波動。

於[編纂]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編纂]完成後，股份將能夠形成一個具有充足流通性及交易量的公開市場，並且能夠一直維持。此外，股份的[編纂]是本集團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的結果，未必能反映我們的股份於[編纂]完成後的交易價格。[編纂]完成後，股份的市價可能會隨時跌至低於[編纂]。

風 險 因 素

[編纂]後股份的流動性、交易量及市價可能會波動，這可能導致閣下蒙受重大損失。

股份的價格及交易量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方證券市場的整體情況）而出現大幅波動。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過去曾不時經歷與任何特定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的重大價格及交易量波動。其他從事類似業務的公司的業務及表現以及股份市價亦可能影響股份的價格及成交量。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股份的價格及交易量可能因特定的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量、投資、支出、監管發展、與供應商的關係、關鍵人員的變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採取的行動等。此外，在聯交所上市且在中國擁有重大業務及資產的其他公司的股份過往曾經歷價格波動，股份可能會出現與我們的表現並無直接關係的價格變動。

閣下將面臨即時及重大稀釋，而日後可能會面臨進一步稀釋。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有形資產淨額。因此，[編纂]中的[編纂]買家將面臨備考綜合有形資產淨額的即時稀釋。概無法保證倘若我們於[編纂]後立即清盤，任何資產可能在債權人索償後分派予股東。為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日後可能會考慮進一步發售及發行股份。倘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額的價格增發股份，則[編纂]買家可能會面臨其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額出現稀釋。此外，我們可能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的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這將進一步稀釋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於未來宣派及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倘我們於[編纂]後的可預見未來不派付股息，閣下須依靠我們的股價升值來獲得投資回報。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股份於[編纂]後將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宣派及分派股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而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資本及監管規定以及整體業務狀況。即使我們

風 險 因 素

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已盈利，我們日後未必能獲得足夠或任何利潤以讓我們可以向股東分派股息。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就股份作出或可以作出股息。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倘我們保留大部分或全部可用資金及[編纂]後的任何未來盈利為我們新候選產品的開發及商業化提供資金，則我們預期於可見未來不會派付任何現金股息。因此，閣下可能無法依賴以投資股份作為任何未來股息收入的來源。

即使董事會決定宣派及派付股息，未來股息（如有）的時間、金額及形式將取決於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我們的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要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因此，閣下對股份的投資回報將可能完全取決於股份在未來的任何價格上漲。概不保證股份將於[編纂]後升值，甚至可能無法維持閣下購買股份時的價格。閣下未必能實現對股份的投資回報，甚至可能損失對股份的全部投資。

未來在公開市場出售或預期出售我們大量股份，尤其是由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出售，可能會對股份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於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以我們認為合適的價格大量出售股份（尤其是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出售，或認為或預期可能發生有關出售）可能會對股份的市價及我們籌集權益股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由我們的主要股東控制的若干股份金額受限於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起的若干禁售期。儘管據我們目前所知該等人士於禁售期屆滿後並無任何大量出售股份的意向，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他們將不會出售其目前或未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

開曼群島有關保護少數股東權益的法律可能與香港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不同。

我們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開曼群島法律在若干方面有別於香港及投資者可能所在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本公司事務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開曼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管轄。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對我們及董事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少數股東的行動及董事對我們的受信責任在很大程度上受開曼群島普通法管轄。開曼群島普通法部分源自開曼群島相對有限的司法先例，以及對開曼群島法院具有說服力但不具約束力的英國普通法。開曼群島法律項下的股東權利及

風 險 因 素

董事的受信責任未必如香港、美國或投資者可能所在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規或司法先例般明確。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尤其是，開曼群島的證券法較為落後。因此，面對我們的管理層、董事或一組控股股東採取的行動，我們的股東可能比作為香港公司、美國公司或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東更難保護其權益。

無法保證從各種獨立第三方來源（包括本文件中包含的行業報告）獲得的某些事實、預測和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

本文件（特別是「行業概覽」一節）載有與我們經營所在行業有關的資料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來自我們委託編製或可公開查閱的第三方報告及其他公開來源。我們認為資料來源為該等資料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原始資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我們、[編纂]、[編纂]、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或我們或他們各自的聯屬人士或顧問均未核實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亦未對從政府官方消息來源獲得的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所依賴的相關經濟假設進行確證。該等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有缺陷或無效，或公佈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可能存在差異，這可能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給出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資料乃按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呈列或編製或具有相同的準確度。無論如何，閣下應審慎考慮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重要性。

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和不確定性。

本文件包含若干前瞻性的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計」、「相信」、「可能」、「未來」、「擬」、「計劃」、「預測」、「尋求」、「預期」、「可」、「應該」、「應當」、「會」或「將」等前瞻性術語及其他類似表達。我們謹此提醒閣下，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且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準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和不確定性，本文件中包含的前瞻性

風 險 因 素

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聲明或保證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且該等前瞻性陳述應連同多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的因素）一併考慮。在上市規則的規定規限下，我們無意因獲得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本文件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影響。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我們強烈建議閣下不應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閣下務請仔細閱讀整份文件，並謹請閣下不要依賴任何報章或任何其他媒體報道所載並非披露於本文件或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的資料。於[編纂]完成前，可能會有關於本集團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道。我們的董事謹此向有意投資者強調，我們對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負責，並且該等資料並非來自我們的董事或管理團隊或經過他們的授權。我們的董事概不就任何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及可靠性或報章或其他媒體就本集團或股份所發表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的公允性或適當性發表任何聲明。在決定是否投資股份時，有意投資者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財務、營運及其他資料。